青年會書院
「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 年度問卷篩查通告

敬啟者：醫務衞生局(前身為「食物及衞生局」聯同醫院管理局、教育局和社會福利署由 2016/17 學年起推出「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計劃」)。在計劃下，醫院管理局的專責社工/護士與學校合作進行年度問卷篩查，旨在及早識別並協助受焦慮、抑鬱情緒困擾的兒童及青少年，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包括教育講座、小組活動、評估工作及個案諮詢等，以促進學生的個人成長及心靈健康。

根據外國的經驗，大部份受焦慮情緒困擾的學生，若能及早接受適當的介入服務，焦慮的情緒會有所舒緩。除此之外，學生的同儕、親子、師生關係及學業成績各方面也許會有所改善。現時，很多先進國家也開始進行以學校為本的學生焦慮及早識別和介入服務。

年度問卷篩查有關安排詳情如下：

第一階段： 由*學生或家長/法定監護人填寫問卷，初步了解學生的情緒狀況

第二階段： 根據問卷調查的結果，醫院管理局的專責社工/護士會透過校方與懷疑受焦慮情緒困擾的學生及家長聯絡，以進一步了解學生的需要

第三階段： 醫院管理局的專責社工/護士為合適的學生提供適切的服務，例如「焦慮情緒管理小組」或個別跟進服務，有其他服務需要(包括精神健康需要或其他需要)的學生亦可能按需要獲邀參加計劃或轉介其他合適的服務。

本計劃專責社工/護士將於 2022 年 9 月 27 日發放有關問卷予 *家長/法定監護人 或學生填寫，問卷篩查只會按需要收集個人資料或其他資訊(「相關個人資料」)，作為相關學生的評估、治療及復康和「計劃」的成效評估之用，並按需要提供合適的醫療、教育支援及/或福利服務。此外，相關個人資料和數據或會用以整體策劃學生精神健康支援服務，相關個人資料將會保密。在考慮學生是否適合接受計劃下的支援服務，學生及/或家長/法定監護人或會根據問卷調查的結果，獲邀安排相關專業人員會面，以進一步了解相關學生的需要。如學生適合參與計劃，校方將安排學生及/或家長/法定監護人簽署「參與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同意書」，為相關學生提供計劃下的支援服務。在獲得學生及/或家長/法定監護人的同意後，亦可能按需要轉介其他合適的服務。

此同意書是為了獲取家長/法定監護人和學生同意參與「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計劃」)下的年度問卷篩查，以及在有需要時，根據問卷篩查結果安排學生及/或家長/法定監護人與相關專業人員會面，以了解學生的需要。每次的年度問卷篩查均需要事前得到家長/法定監護人及/或學生的同意參與。若學生獲邀接受計劃的支援服務，學校會另行向家長/法定監護人和學生尋求同意。

請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填妥並交回以下回條。如你有任何疑問，或希望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查閱/改正本計劃持有你的個人資料，請透過學校與本計劃聯絡，或致電 2689 2485 與本計劃專責社工黃姑娘聯絡。

此致

各家長

青年會書院署任校長

錢志明謹啟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22-23MISC006_「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年度問卷篩查通告_LTK

「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 年度問卷篩查
同意書回條

本人，_____班_____(學生名)以及家長/法定監護人*，同意/不同意*上述學生參加本學年的年度問卷篩查；及根據上述學生問卷謫調查的結果，安排學生及/或家長/法定監護人與相關專業人員會面，以進一步了解相關學生的需要。

(註：如學生有需要接受跟進服務，校方會再聯絡家長/法定監護人*及學生簽署同意書確定學生接受服務。)

學生	家長/法定監護人*〔見註〕
簽署：	簽署：
_____	_____
姓名：	姓名：
_____	_____
日期：	日期：
_____	_____

註：如因個別原因而未能取得家長/法定監護人同意(例如：未能聯絡家長/法定監護人、家長/法定監護人不同意相關學生的意願而拒絕簽署同意書)，年滿 18 歲或以上非精神上無行為能力的學生可自行簽署同意書。學校應盡可能取得家長/法定監護人同意及/或給予家長/法定監護人一份該學生已簽署的同意書副本備存，以知會家長/法定監護人有關學生參加問卷篩查。

*請刪去不適用者